

## 门特待遇报销比例

险种	报销比例			自行前往市外定点医疗机构 就医时发生门特费用
	市内就医、已办理长期异地就医备案及经批准按规定转诊 转院			
	一类门特	二类门特	新申请的高血、糖尿病	
职工(含 退休)	连续缴费不满 6 个月(含 6 个月)报销比例为 50%，满 6 个月以上的(不含 6 个月)报销比例为 95%			连续缴费不满 6 个月(含 6 个月)报销比例为 50%，满 6 个月以上的(不含 6 个月)报 销比例为 75%
居民	55%	95%	75%	按市内门特标准下降 20%